

# 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

## 关于辐射防护工程专项设计服务能力认定结果公示

根据《浙江省辐射防护工程专项设计能力评价指南》（2018修订版）的相关要求，协会对宁波恒盾医用工程有限公司申请的电离辐射防护工程专项设计服务乙级能力进行了审查，并于11月23日组织专家审查组进行现场考核，通过了专家组实地踏勘工程业绩和考核评审，现按流程将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期7天。如有异议，请在2023年12月4日前将书面材料提交本协会。

联系人：夏林芝

联系电话：0571-87356614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一路306号

邮箱：2102701967@qq.com

2023年11月27日



申请单位名称：宁波恒盾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申请类别与等级
宁波市奉化区莼湖街道洪溪工业园区	王维汉	电离辐射工程乙级